

庚戌（民国前二年），正月初旬广州新军反正之役，宗汉于一月前偕其侄李应生等奉南方支部命，设机关于羊城高第街宜安里，拟于举兵时分头纵火，以乱清吏耳目。及初二日倪映典率新军发难，宜安里机关于纵火后旋即扑灭。宗汉于事后探悉机关内所藏内缝青天白日旗之被褥为警吏移至警署，乃托其女友庄汉翘赴警署领回原物，警吏谓须物主亲到方可发还。宗汉至是始知事机败露，乃偕汉翘逃往香港，是亦可知其处事镇定之一斑。又是役党人与绿林同志李福林接洽者，除朱执信、胡毅生、李海云等外，宗汉亦为传达消息之一人，故河南大塘乡时有宗汉之足迹。

辛亥三月黄花岗一役之前，宗汉率其亲属为党军秘密运输枪械弹药，由香港至广州，异常尽力。并在香港摆花街设置机关，制造炸弹。及发难期近，则移至省河南溪峡，担任分发弹械与选择同志。其门外贴大红对联，伪饰喜事，故人不之疑。是月二十九日（4月27日）晚，黄克强率众焚攻督署后，脱险至河南，寻至溪峡机关，宗汉为裹指伤。至四月初一日（4月29日），始为克强改装，亲送至哈德安夜轮，相偕赴港。抵港后，以指伤过剧，乃入雅丽氏医院割治。照例割症须有亲族签名负责，宗汉遂从权以妻室名义行之。未几伤愈出院，而夫妻虚名竟成事实，洵可谓患难奇缘也。

《革命逸史》第3集，第335—336页

徐慕兰徐佩瑶

清末，革命志士徐慕兰的公子李沛基，刺杀广东将军凤山；徐慕兰的小妹妹徐宗汉与黄克强的姻缘是国民革命史中一段动人又为人所熟知的爱情故事。也许由于这些事迹传诵得太多太广，反而淹没了徐慕兰、徐宗汉及宗汉三姊佩瑶为革命所做的贡献。

徐氏姊妹是广东省香山县（即今中山县）人，家道富有，幼随父在上海私塾中读书，接受传统礼教的熏陶。广东、上海，是我国受西洋影响最早、最深的地区，她们又是上海招商轮船总局买办徐雨之的侄女，后来徐慕兰、徐宗汉分别嫁给粤海关官员李庆春的长子紫石和次子歧石，李庆春熟谙英语，是广州巨富。她们出身买办家庭，又有一位办洋务的家翁，这种充满“洋味”的家庭背景，也许是徐氏姊妹能冲破旧礼教束缚，献身革命的重要原因。

李庆春早年丧妻，长子紫石又是标准的纨绔子弟，徐慕兰乃以长媳主持一个大家庭，她温柔贤慧，慷慨好施，把家务处理得井井有条。胡汉民常说：“徐家姊妹，慕兰尤贤。”接近胡汉民的人，都常听他说这句话。

徐慕兰和两个妹妹都是同盟会员。民国建立前夕，徐慕兰正是个中年富家少奶奶，这种身份成为她参加革命活动最好的掩护，加上她又谨言慎行，在三·二九之役以前，运输联络的重任，往往就落在她的身上。输送及收藏盟约，秘密通讯，经常要委托她；购买炸药，也多半由她和儿子接送。

三·二九之役以后，徐慕兰在家中蒙上了重大的嫌疑，不能行动自如，但她仍然运用各种手腕，为革命同志传达广州的消息。直到广东省独立，徐慕兰才又恢复了自由。

（中略）

徐慕兰对革命最大的贡献，应是她培育了许多新同志。民国前三、四年，徐慕兰是广州女党员的中心，她不但感化了许多人参加革命，更造成了一个革命大家庭：她的小姑李佩书，女仆黄悲汉（后来成为她的大媳妇）、邓慕芬（后来也参加了广东女子北伐队），男仆亚和，都由于她的带领而走向革命。她更训练了两个儿子成为杰出的革命志士。长子李应生，三子沛基（次子不幸夭折了），在三·二九之役都曾参与放火，以乱清吏耳目。李

沛基更是辛亥年刺杀广东将军凤山的主角，那年他才十六岁。

有关徐佩瑶的资料，就目前所知，要比徐慕兰少得多。佩瑶在民国前四、五年曾任教于槟榔屿的一所华侨学校。当时槟榔屿初设同盟分会，佩瑶是否在此时参加同盟会，不得而知；但徐宗汉却是因为到南洋协助次姊教学，初闻革命大义，而参加同盟会的。三·二九之役，徐佩瑶曾担任军械的分派，与女同志庄汉翘、何少卿、宋铭黄及徐进坤之妻，共同负责由大石街分派到小东营等处机关的勤务工作。

《徐慕兰、徐佩瑶、徐宗汉》，《革命人物志》第14集第270—272页

宋铭黄传略(节录)

冯伯恒

宋铭黄（一八七七——一九四〇），广东番禺人。少年嫁西关某富室子，婚后数年夫死在家寡居。时当清光绪末年，革命风涛澎湃。她曾读家塾，粗有文化，对革命思潮，逐步向往。她对刺绣，心灵手巧，被同盟会人士介绍入河南洁芳女校担任刺绣科教员。当时同盟会重要分子潘达微及高剑父也在该校任图画教员，宋在他两人影响下，经常慷慨出私蓄捐助同盟会作活动经费。后来被吸收为同盟会会员。

清光绪三十四年（戊申），同盟会在广州河南守真阁成立秘密机关，表面上是一所女子缝纫学校。宋铭黄、梁国体（定慧）、徐慕兰等女同志均奉派在该机关工作。宋年纪较长，担任教习，其余分别以学生身份活动，秘密印发革命传单及运送军火。

宣统二年（庚戌）新军之役失败，守真阁被清政府查封。宋与其他同盟会同志被迫逃往香港，在实践女校继续进行革命活